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重组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34,94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2 股。该权益分派方案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实施完毕。

3、因此，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由 50.90 元/股调整为 15.91 元/股，发行数量由 5,746,559 股调整为 18,384,657 股。

一、本次重组事项概述

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向上海睿民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睿民”）的全体股东宁波镇海翔易融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北京睿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睿涛”）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上海睿民 100% 的股权，标的资产总交易对价为 30,000 万元。同时，公司拟通过定价发行的方式向鹰潭市鹰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鹰高投资”）、余江县泰和睿思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和睿思”），2 名特定投

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5,790 万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

2016 年 6 月 17 日、2016 年 6 月 29 日、2016 年 7 月 5 日、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方案及相关议案。

本次重组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本次重组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定价基准日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二、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实施

2016 年 9 月 13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34,94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2 股。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0 月 25 日。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实施完毕。

三、本次重组股份发行价格的调整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本次重组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为：15.91 元/股，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1+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数)=50.90/(1+2.2)= 15.91

四、本次交易股份发行数量的调整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调整为 18,384,657 股，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发行对象/认购人	发行数量（股）	备注
----------	---------	----

发行对象/认购人	发行数量（股）	备注
北京睿韬	8,847,265	交易对方
宁波翔易	5,898,177	交易对方
鹰高投资	2,514,140	配套融资认购对象
泰和睿思	1,125,075	配套融资认购对象

特此公告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日